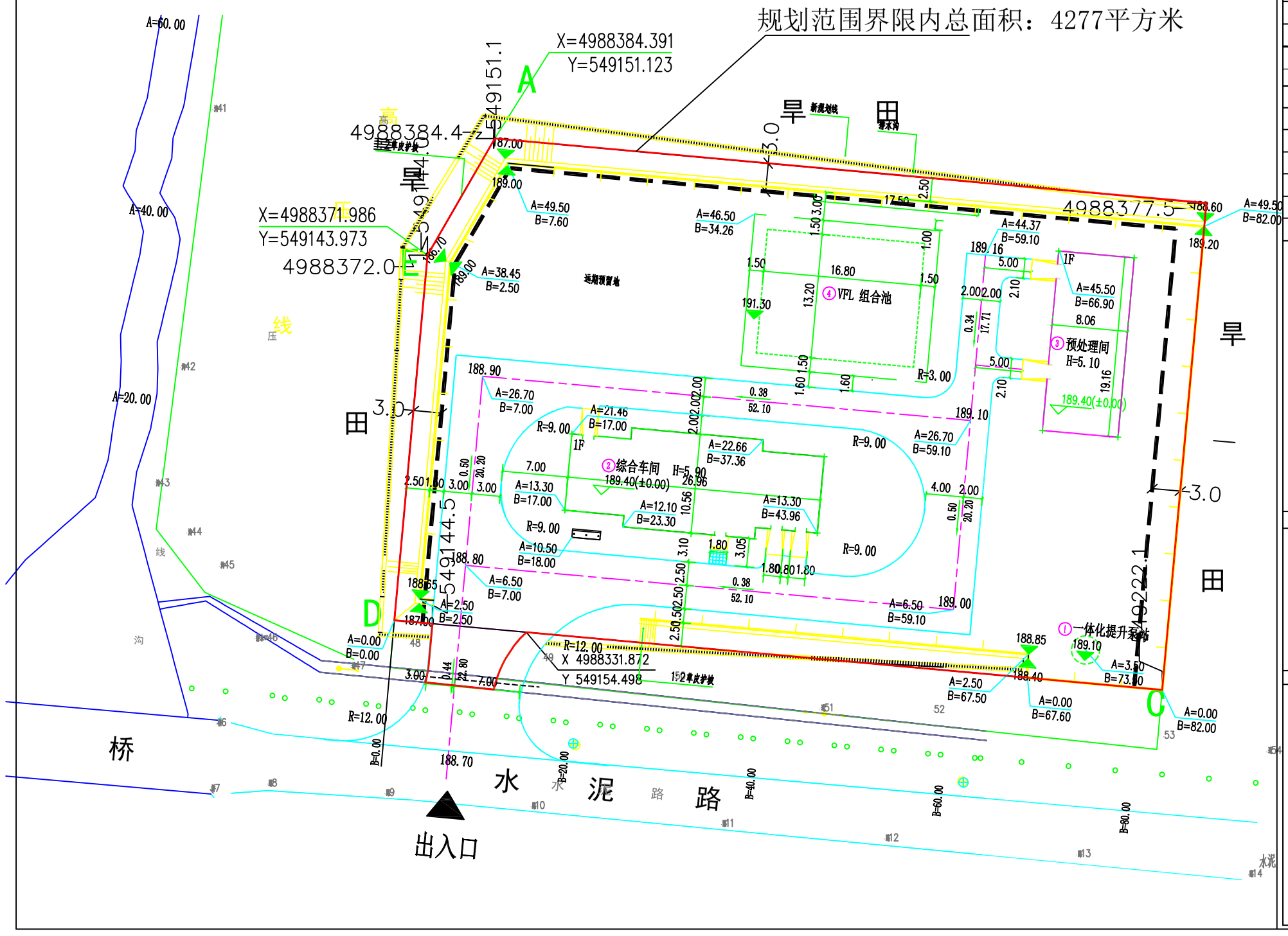

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Zhonghui Design Group Co.,Ltd.

用地平衡表：

项目		用地面积（㎡）	比例(%)	备注
规划总用地	厂区用地	4225.0	100	用地指标仅用厂区用地面积计算，不包含厂外道路用地面积
	厂外道路用地	52.0		
建筑用地		659.0	15.6	
道路及其他用地		1453.5	34.4	
绿化用地		2112.5	50.0	

建筑面积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规划建筑面积（㎡）	占地面积(㎡)	备注
①	一体化提升泵站	7.0	7.0	构筑物
②	综合车间	254.0	254.0	
③	预处理间	154.0	154.0	
④	VFL组合池	244.0	244.0	构筑物
合计		659.0	659.0	

计容面积：408.0平方米

郑重承诺：本地块规划图（方案）是由我单位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现行政策文件编制而成，相关数据坐标也已进行实地复核确认无异议，可以作为行政审批的依据。如该规划成果存有不当之处，由我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图例：

规划用地界线　规划道路红线
道路中心线　规划建筑
坐标　生活垃圾收集点
地下建筑　交通出入口
绿化　消防扑救场地

区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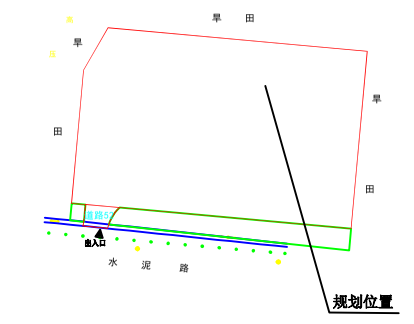

概　述：

1. 本项目为榆树市建制镇政府所在地污水集中处理及污水配套管网项目规划。（榆树市大岭镇镇区村污水处理厂）
2. 建设地点位于榆树市大岭镇。
3. 规划用地性质：公用设施用地。
4. 规划总用地面积4277.0平方米。（其中厂区用地面积4225㎡，厂外道路用地52.0㎡）

规划依据：

5. 本图根据测绘公司提供1：500地形图绘制。
6. 《榆树市大岭镇村庄规划》。
7. 国家、吉林省及榆树市相关规范、规定。

主要指标：

8. 规划总建筑面积659.0m²。（计容面积：408m²）
9. 厂区容积率：0.1
10. 厂区建筑密度：15.6%
11. 厂区绿地率：50.0%。
12. 建筑高度：不大于13米。
13. 规划总停车泊位：总计4个。
14. 日照间距系数按《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并同时满足《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

道路及市政设施：

15. 规划道路中心线见道路坐标。
16. 供热方式：独立供热
    给水：按要求引自周边自来水管网
    排水：按要求接入周边排水管网
    电力：按市政要求引自周边线路
    电信：按市政要求引自周边线路

补充说明：

17. 规划用地界线内原有建筑物、构筑物除特殊标注保留外，全部拆除。
18. 图中标注尺寸以米计。
19. 本规划作为总平面设计阶段依据，如规划尺寸与现地尺寸不符，应及时与我公司联系，调整规划
20. 此规划设计方案符合《一星级绿色民用建筑设计标准》DB22/JT167-2017
21. 本规划须经规划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建设单位	榆树市同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本项目为榆树市建制镇政府所在地污水集中处理及污水配套管网项目规划			
编号				
图名	榆树市大岭镇镇区村污水处理厂修建性详细规划总平面图			
项目负责人 Item. Prin	张克元	张克元	规划方案	
专业负责人 Chief	刘佳山	刘佳山	图号	1-1
审定 Approved	李树群	李树群	比例	1:500
审核 Reviewed	王红春	王红春	设计阶段	
校对 Checked	郭胜强	郭胜强	图别	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方案总平面图
设计 Designed	魏建锋	魏建锋	日期	2021.9